



LAOSHEZHISI

SUSHUYANG ZHU

老舍之死

苏叔阳 著

华艺出版社

老舍之死

华艺出版社

苏叔阳 著

(京)新登字第 124 号

老 舍 之 死

著 者:苏叔阳

出版者:华艺出版社(北京市朝内南小街
前拐棒胡同一号)

印刷者:国防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

发行者:华艺出版社总发行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经销

开 本:787×1092 毫米 1/32

印 张:11.375

字 数:200 千字

版 次:1992 年 5 月第一版

印 次:1992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

印 数:0001—10000 册

书 号:ISBN7—80039—596—0/I·253

定 价:5.70 元

作者的话

这几年我写的小说不多，一来有些不大不小的病；二来呢，不知为什么常感寂寞。有时候望着窗外市街上匆匆的行人，常有个愚不可及的问题窜上心头：“你们急着干嘛去？”

有时候，文坛有如市街……。

寂寞独处，自然不是傻呆着，也看书，也想事。但是，将寂寞的心境、寂寞时的思索说给正看热闹的人，只会收获鄙夷的一笑。我没有招骂和招贬损的瘾；说给同一心境的人呢？双重的寂寞便是悲哀。悲哀对生命不利。我这轻贱的小命儿还想多活一阵儿，自以为或许将来还有点儿光亮，或如将熄的火柴，临了儿，爆一星蓝光。

真的，文坛有时真如市街……

我所想的并不都是文学，也不一定都是人生，所以，即或写出来的小说，也绝对不会有什麼响动。聊记一时之情，聊备一格而已。

男人天生的缺损，他的一根肋骨抽出来做了女人。那根肋骨化做柔媚和灿烂的笑来打扮世界，而相当数量的男人便从此永久的少了根肋条，不管他们的自我感觉多么好。

城市在文明的基础上建立起来，抛弃了许多愚昧，也抛弃了许多纯朴与豪迈。城市的文明说不定是萎缩的，不管它多么自矜自傲。

而我，或许是这萎缩的文明里一个少了肋骨的人。

我的民族却是强韧的，经得起时代的风暴，历史的火焰。

我渴望天与地的浑朴和民族的强韧，一齐重新锻造我的灵与肉……

这几篇小说，是从一堆未结集的小说中选出来的。谢谢编辑朋友的抬爱，谢谢他们肯费心挑选。我所要说的只有一句：无论如何，这些文字里都溶解着我的真诚。

1992·2·29 于喧静斋

作者手迹

《旋轉舞厅》

一.

我又夢見了她，夢見那個滿頭灰髮、富態之的左太太。她的面相並不清晰，可是白，白裡透紅，一點兒也不憔悴。我看不清她的臉，可聽出來她在笑。這樣的笑，象母親笑孩子，除了喜愛，內裡還有些心機。她象我的母親。她是我的母親，彷彿是。可我的母親比她瘦弱些，也沒有她那樣而又廣樹之，一臉的書生氣。我覺得她那樣親切，可我不知道她是誰。我不知道為什麼老是夢見她；我不知道為什麼她老在我的夢中。

她在夢中向我微笑，可分明又象是嘆息。她在風中轉過頭，微含輕之擦着她灰白的發絲。

目

录

作者的话.....	(1)
旋转餐厅.....	(1)
爱在天涯.....	(126)
榆棠院的罗曼斯.....	(234)
老舍之死.....	(314)

旋转餐厅

一

我又梦见了她，梦见了那个满头灰发、富富态态的老太太。她的面相并不清晰，可是白，白里透红，一点儿也不憔悴。我看不清她的脸，可看出来她在笑。慈祥的笑，象母亲笑孩子，除了喜爱，内里还有一些儿心疼。她象我的母亲。她是我的母亲，仿佛是。可我的母亲比她瘦弱些，也没有她那样的文质彬彬，一脸的书生气。我觉得她那样亲

切，可我不知道她是谁。我不知道为什么老是梦见她；我不知道为什么她老在我的梦中。

她在梦中向我微笑，可分明又象是叹息。她在微风中转过头，微风轻轻撩着她灰白的发丝。她在风中向我轻声絮叨着。说什么，我听不清。只觉得一声声叹息，跟风一块儿在我头顶上盘旋。这是她在叹息，还是我在叹息？还是我们一齐在叹息？许多人的叹息汇合成风，在我耳边、头顶呼呼地吹。这是女人的叹息吗？女人不该命中注定一辈子只跟叹息作伴儿。

那老太太在风中、在叹息中走了，就要走出我的梦。可她又向我挥挥手，摇摇她手里的小物件儿。那物件很小，小的可怜，可我看得清清楚楚。那是一个再小不过的小石虎。没有拇指大，却全须全尾，用黑白红相间的石块雕成。那是妈妈给我的喜庆物，犹如西方人说的吉祥物，犹如老式年间人们戴的护身物。我姥姥说它是镇物。镇什么，我不知道，只怕它镇住了我的命，使我不能发达和幸福。可我喜爱它，喜爱这小东西，象喜爱我的青春。它就是我。我属虎，一九五〇年六月生在北京。这小石虎就是我的象征。我把它给了他，就如同把我自己，我的青春、我的爱；我的理想，我的心；我的未来，我的命，我的一切全都交给了他。

他呀，他如今在哪儿？在东北那片密密的林子里。在密林里那片黑色的地底下。不，地底下埋住的是他的肉体，而他的灵魂，准在那林子的上空，在树梢和太阳之间，在

飘动的白云里盘桓。也许，他已经来到了北京，就在我住的这间小屋的上空飘游。因为我带回了他的照片，这如同他的牌位。老人们说，不把死人的牌位带走，死人的魂灵就会永远傻呆在埋葬他血肉之身的地方儿。

他要是在我小屋的上空呆着，会不会每天每夜看见我？会不会看见我哭我笑我沉默？会不会看见晨光赤裸裸地用粗胳膊搂着我？他会不会叹息？……哎呀，那在我头顶上呼呼响的叹息声别是他的灵魂在叹息吧？今夜这满天炸响的炮仗会不会吓着他，炸伤他？……可是，那小石虎怎么会在那老太太手里？我已经把它跟他的身体一块儿埋进了那片黑土……

那老太太摇摇手中的小石虎，悄没声地走了，走到雾气沼沼的远处，喊也不回头，叫也不回声……我急醒了。

我醒了。一身汗。我愣愣地瞅着黑古隆冬的窗子。窗外，一闪一闪的红光，一声一声的脆响。这是爆竹。人们在过春节，用响成一团的爆炸和呛人的火药烟雾来迎接春天。我真闹不清这好处在哪儿。

我伸手摸摸我身边。身边只有被子，没有人。我一个人躺在床上。晨光没有回家。姥姥说我命硬“过”死了我心爱的人，虽说我们没有正式结婚。我属虎，他属牛。牛不会吃虎，虎却一定能吃牛，那怕他大一岁，姥姥说。应当为我找一个年貌相当，又有一个不会被虎吃掉的属相的男人。于是，找到了晨光。他比我大六七岁，属猴。据说，除老弱病残者，又兼处在昏迷状态中之外，一般情况，老

虎是吃不掉猴子的，而猴子却可以它的聪明、机灵、狡黠，耍得老虎团团转。

我的这只猴子，也曾去过东北的林区。但是，没有三年，他就回到了北京。姥姥托她儿时的伙伴李姥姥，李姥姥又托张姥姥，张姥姥托她的外甥女，她的外甥女又托自己的同学，终于，把这只猴子——何晨光——带进我的闺房。那是一九七九年，我二十九岁，刚刚等来了给他平反的消息。

他平反了，我生存的精神支柱也一下子崩塌。不知是谁说过，一个处在感情危机状况中的女人，最容易陷入一次新的感情的泥潭。因为她需要安慰，需要照拂，需要体贴，需要男性的抚爱和保护。也许是吧，反正那时候我心里接受了晨光，而不顾他的一双小眼睛，也忘记了他眼里的那股活泼狡黠的光。

但我知道，我没有忘记他。只是把他更深地埋进了心底，埋在一个不易碰伤的角落里。

哦，假如真有上帝，他应当对我宽容，容许我保有怀念初恋，怀念他的权利。

我怎么能够忘记他，我怎么能够把过去都交给遗忘，那不是太不太不公平了吗？”

……我到东北林区的时候，只有十七岁。一个被矫惯坏了的女孩子，怎么能抵挡严酷的生活。那时候，他给了我大哥哥般的关照……

天快亮了，鞭炮炸开时的红光，无数次地照亮灰色的

天际。何晨光还没有回来。他今晚，不，整夜都不会回来了。他去了哪儿？是和朋友一起饮宴通宵，还是出了车祸？是被爆竹炸伤，还是象妮妮一样突然得了重病？再不，就是和别一个女人……哦，我真傻，怎么会忘了那位上海来的陈小姐，陈美蒂？她比我年轻，漂亮，才二十七岁吧？又是硕士研究生。她喜欢晨光什么呢？他已经四十有二，黑不流鳃……听说，年轻女子爱恋年长的男子，是当今时髦的风尚之一……

我的妮妮，你手术作得怎么样？你睡了吗？你在梦中叫我，叫你的妈妈了吗？我真应当立刻爬起来去看你，守在你身边。

外面下雪了。鞭炮的红光照亮纷纷扬扬的雪。

哦，雪。东北大林子里的雪有多厚多白呀。

……他在男生集体宿舍外的木片子堆边紧紧地搂着我，握住我冻僵的手，说：“写吧，芳芳，那句话能让咱俩心里头暖和。”

于是，我伸出颤抖的手指，在雪地上写出了那句话：“我，爱你。爱得要发疯。不，我已经疯了。”

又亮又大又圆的月亮把雪地照得闪闪发光。那一行字每一划都带着深深的阴影刻在厚厚的积雪上。

他抱住了我，亲我，让我喘不过气……

四点了。鞭炮的声音渐渐稀疏，等一会儿还会再响那么一大阵，来迎接晚起的太阳。这会儿真黑，虽然在下着雪，怪，连雪花也稀疏了。我撩开被子，披上外衣跑到窗

边，把脸贴到冰凉的玻璃上。

外面有人在雪地上跑吗？

……我在雪地上跑哇跑哇。月亮照着树干照着树枝照着土丘，林子里象是四处隐藏着妖魔。我怕，可我还在向前跑。他跟着哑巴老疙瘩去密林深处了。队部的文书告诉我，上级来了文件，要批斗他，说他写了什么反动的信寄给了中央。我得找到他，让他跑。

……我觉得身上发冷，赶紧跑回被窝里，我忽然觉得鼻子犯酸，我抱住枕头哭了。

那天，我抱住他火热的肩膀，脑袋扎在他怀里，哭了。

木板棚里烧着篝火。木片子烧得劈劈啪啪响，松脂在火里滋滋地焚化，冒出阵阵香气。

老疙瘩裹着皮大氅躲在门外头，让我们俩在屋里“成亲”。

老疙瘩先是盘腿坐在篝火边，端着一碗酒。他把酒朝火堆上泼了一点，火苗立时窜起老高。然后，他把酒碗伸向他，他喝了一口，又递给我。我也喝了一口，辣得我直咳嗽，直流眼泪。

老疙瘩把两根细木片子点着，插在泥地上，比比划划地让我们并肩跪在一起磕头。这就是拜了天地。然后，老疙瘩把皮褥子朝干树枝堆上一扔，咧着大嘴，笑呵呵地走出板棚——那是个旧马架子。

……我脱光衣服，钻进那又臭又硬的老棉被里。他一把搂住我。我扎在他怀里哭了。哭得好伤心，哭得好痛快

……那天我昏过去了，也许是昏睡过去了。我全身都疼，我心里又甜又苦，我的脑袋又热又昏，那是一九七二年，我二十二岁……。

他死了，浑身是血。说是他要逃往国外，被人截住。他打了人，人家又打他……他胸口上还挂着我在他怀里给他戴上的我那只小石虎……。他埋在林子里，眼皮老是阖不上，仰望着天，望着高高的树梢，望着树梢上面的太阳。阳光再也刺伤不了他的眼。他的眼终于可以大睁着贪婪地凝视太阳。

老疙瘩也死了。他是得急症死的，一口一口地吐着黑红的血……。

我好象怀过孕，但我说不清。只知道，在一次运木材的时候，下面流了好多好多的血。卫生队的大夫用白眼珠瞅我，给了我七天的假，什么药也没让我吃。

后来，我怀上小妮妮，妇产医院的医生说我有过妊娠史。

是的，我有过，有过他的后代，有过第一次爱情的结晶。可是，那结晶没有存活，大概连人形也没长成，便死亡，便消灭，便流失得无影无踪。不公平，不公平啊。

妮妮，我的女儿。你没有哭吧？昨天下午，李经理告诉我，说居委会的刘奶奶打电话来让我回去，说你得了重病。

我赶回家，你乖乖地躺在床上，听刘奶奶给你说陈年的老故事。你才是个五岁的孩子啊，多么懂事。

我送你去医院。哎呀，是阑尾炎，假如再晚送半小时，你就危险。

我失去了一个孩子，再不能失掉你。

可是你的父亲，我的丈夫何晨光却不知去向。从你生病，到住院，到动手术，到现在，这猴儿不知到哪里去游逛了。

我的心充满凄凉。我的心塞满了惶惑。

还有那老太太，梦里的老太太，她是谁？干嘛要老是来到我的梦中？干嘛老是冲我摇着那个小石虎，微笑又叹息？

我该起床了，该去看我的妮妮了。可我觉得好象有什么变故横在我面前。我预料我的生活会起变化。我不知道那是好还是坏。

哦，晨光还不来。我的心好沉好沉……。

二

路上的雪并不厚。薄薄的，稀稀拉拉的一层雪粒。被风一吹，你追我赶地奔向路边。厚厚的倒是鞭炮的碎屑。红的绿的黄的黑的白的碎纸在地上在空中飘摇。

扫马路的女工驾着小清扫机，全身捂在厚厚的棉衣里，

扫荡着昨夜的狂欢留下的残迹。这些可敬的清扫工！我也曾经是她们当中的一员。一九七四年我回到北京，也加入了清扫工的大军。每天黎明即起洒扫马路。挥动扫帚的姿势很象鞠躬。那时我倒也安心，真愿就那么鞠躬尽瘁。因为我有个不明不白的身份：一个未经法律程序认可的男人的妻子。而那个男人又是以“反革命”的罪名离开这个世界的。我不管别人怎么看，我得承认我是他的妻子，是他的遗属，是他的未亡人。我担起了照顾他的父母的责任。我负起了教养他的弟弟的担子。而且，更重要的，是我有为了他的清白而抗争而等待的义务。好心人告诉我，假如我不公开和他那短暂的一夜夫妻关系，我就会找到合适的职业，就不会遭到羞辱和耻笑。我真傻，他们说，我得为一夜风流交出一辈子的幸福。可是清扫女工们却说我“够仁义”，开垃圾车的王师傅甚至提着酒瓶找到我家里，对我妈妈说：“大姐，你家赵芳是个了不起的姑娘。娶妻就得找这样的。我要娶她。”真逗。王师傅比我大十岁，长的五大三粗，没有结过婚。因为他的嫂子撇下他哥和他三岁的侄子，跟别人跑了。他比他哥还难过，觉得女人都没有侠肝义胆。他也怕娶一个会蹬他踹他的妻子，干脆来个终身不娶。不娶妻自然就不会被妻子抛弃。他这是最实际的哲学。可是他的哲学准备收摊子，他决心娶我。我感激他，可不能答应他。我的死人还是屈死的冤魂，他看见我同别的男人恩爱，更不会阖上眼睛。我得对得起他。一夜夫妻，不但让我孕育了他的种子，还在我心里刻上了永不会弥合的创口。

那种子没有成为新的生命，可那伤口却永久永久地流着血。他，是清白无辜的。我们的爱是光明正大的。总有一天，公平会降临人世，会洗去他身上的污泥，会给我的爱，我的青春一个合适的评价。为了这个，再苦再累我也能忍。王师傅是好人。他并不气恼我拒绝他，相反地，他倒保护我，把我当成亲妹妹。敢有一个人对我胡诌，他就送给那多嘴多舌的人一拳头。那拳头可厉害，可以一下子砸碎一块大灰砖，就象王师傅练过硬气功。

我在马路上快快地走，小风冷得扎人。脸上冻得生疼，我的妮妮不知道是不是还在疼。我跑到医院。医院里静悄悄。往日，病院象集市。今天，怎么这么静？哦，今天是春节。人们在过节，连病也都休息了，不敢在节日侵扰欢乐的人。可见，往日的病人，至少有一半是可看可不看的轻症。公费医疗的弊病之一，就是没病的有病，小病的大治。我跑到住院处，值班的医生是和我差不多年岁的姐妹。她挺同情我，悄声说：“你的女儿已经作完手术。唉，肚子里有二百多 CC 游离脓，再晚一会儿……正赶上过春节……”

“真麻烦大夫了。”我说，“可以看看她吗？”

“去吧。她还没醒过来，正在睡觉，别弄醒她。”

我轻手轻脚地走到病房，走到妮妮身边。她正睡着，脸色挺白，可并不白得吓人，嘴唇还是红红的。那头柔软的密密的黑发在枕头上。她多好看，简直就象个天使。

我呆呆坐在她旁边，手轻轻摸着她的头发，不知为什